

南京农业大学本科生学分认定流程

请需要境外成绩认定的本科生先到学院填认定表（两份）并完成学院表格盖章，境外成绩翻译件到国教院审核。

成教院自考成绩准备表格两份。

认定盖章时间：每周二、三下午 14:30-17:00

盖章地点：行政北楼 D312

材料：英文成绩单原件、认定表两份及成绩单翻译件。

南京农业大学教务处

2019 年 11 月 4 日